

-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及幼兒園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園防災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及「教育部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
- 二、花蓮縣政府 114 年 08 月 28 日府教設字第 1140170709A 號函。
- 三、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辦理。

貳、目的：

- 一、推動全校師生防災應變能力，以減輕災害損失。
- 二、推廣防災常識，提高防災警覺，以保障生命及財產安全。

參、參加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

肆、實施時程：

- 一、於演練前對校內教職員工生完成地震/防空就地掩避演練計畫、地震/防空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之宣導說明，並完成先期推演工作。

二、演練時程：

- (一) **【演練籌備會】**：2 月 24 日(星期二) 08：00~08：30。
- (二) **【預先演練】**：3 月 4 日(星期三) 10：10~10：30。
- (三) **【正式演練】**：3 月 11 日(星期三) 10：10~10：30。

三、檢討會議：

- (一) **【預先演練檢討會議】**：3 月 4 日(星期三) 下午。
- (二) **【正式演練檢討會議】**：3 月 17 日(星期二) 08：00~08：30。

四、演練相關事宜：

地震演練：

- (一) 地震避難掩護狀況發布方式：運用校內廣播系統模擬地震搖晃（或喊話器）發布。
- (二) 全體教職員工生實施避難掩護動作。（參考附件一）。
- (三) 警報聲停止即為地震稍歇，由任課師長引導疏散至操場，並完成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動作。

(四)發佈災害應變訊息後，應變如下表：

時段	狀況	原則
上課	導師的課	由導師帶領學生庇護及疏散。
	科任老師的課 (導師在場)	由導師帶領學生庇護及疏散。 科任老師至指定位置執行應變中心職務。
	科任老師的課 (導師不在場)	由科任老師帶領學生庇護及疏散後交由導師接手，再執行應變中心職務。
	資源班學生	資源班老師協助帶至集結區交給各班導師。
下課	室內(導師在場)	由導師帶領學生庇護及疏散。
	室內(導師不在場)	由班級幹部帶領學生庇護及疏散。
	室外	由學生直接前往集結區(儘量避開建築物不回教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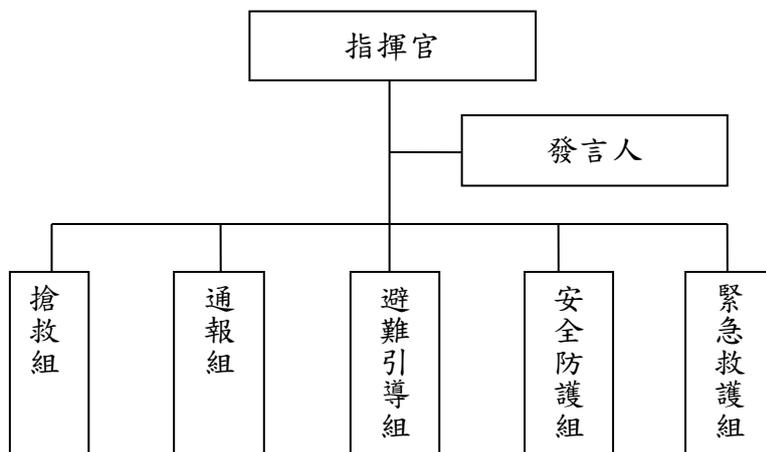
防空演練：

- (一) 防空避難掩護狀況發布方式：運用校內廣播系統模擬防空警報（或喊話器）發布。
- (二) 全體教職員工生實施避難掩護動作。（參考附件一）。
- (三) 警報聲響起，緊閉門窗與關閉電源，就近掩蔽並由任課師長引導學生完成防空避難姿勢。
- (四) 發佈災害應變訊息後，應變如下表：

時段	狀況	原則
上課	導師/科任的課	由師長帶領學生庇護，再執行應變中心職務。
	資源班學生	資源班老師協助引導學生庇護並回報導師狀況。
下課	室內(師長在場)	由師長帶領學生庇護，再執行應變中心職務。
	室內(導師不在場)	由班級幹部帶領學生庇護，並靜待師長到場。
	室外	由學生直接前往室內。

伍、演練內容

一、災害防救應變組織架構圖：



二、緊急疏散流程圖



三、災害防救應變組織架構圖：

編組及負責人員	負責工作	備 註
指 揮 官 校 長：黃寶賢	1.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2. 負責協調及主導各組中所有運作。	
發言人 學務主任：潘建宏	1.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2. 通報中心受災情形、目前處置狀況等。	
通 報 組 教務主任：申維倪 教學組長：彭怡莓 人事主任：陳彥豪 文 書：方紀強	1. 隨時清查人員數量，以掌握人員安全。 2. 依正、副指揮官指示，隨時掌握橫向與縱向資訊與傳遞。 3. 通報 1991 專線、教育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及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	彭怡莓組長：學生清查、登錄並回報。 陳彥豪主任：教職員工清查、登錄並回報。
避難引導組 生教組長：呂沅潤 幼兒園主任：藍宜涵 幼兒園組長：施如玲 註冊組長：杜湘蓮 課研組長：陳淑女 特教組長：王憶茹 科任老師：謝欣芸 代理教師：陳柔安 各班級導師。 家長會長：梁坤期 家長防災志工	1. 確實掌握避難動線。 2. 確實引導人員疏散時之流暢性與安全性。 3. 引導時人員自我保護之提醒。 4. 注意落單人員的安全風險。 5. 提醒疏散人員貫徹「不推、不跑、不語」。 6. 注意並立即回報各組行進動線之危安因子。	呂沅潤組長：統籌舊大樓疏散人員。 謝欣芸老師：統籌新大樓疏散人員。 藍宜涵主任：協助舊大樓西側樓梯口、幼兒園疏散人員。(幼兒園旁) 施如玲組長：協助舊大樓西側樓梯口、幼兒園疏散人員。(特幼旁) 杜湘蓮組長：新大樓 1 號樓梯口。(升旗台) 王憶茹組長：新大樓 2 號樓梯口。(販賣機) 陳淑女組長：新大樓 3 號樓梯口。(廚房門) 陳柔安老師：新大樓 4 號樓梯口。(後門口) 導師協助從教室引導至操場。
搶救組 體衛組長：劉德旺 事務組長：葉景巍 科任教師：邱志峰 代理教師：李品亨	1. 掌握黃金救援時機。 2. 通報傷患，請求救護組支援。 3. 排除搶救、救護路線障礙物。 4. 密切注意搶救現場危安狀況。	專聘職工協助支援
安全防護組 總務主任：林秀英 特教教師：李耀宗 會計主任：龔雅容 出 納：穆秀雅	1. 救災物資數量的確實掌握。 2. 救災物資發放之相關事宜。 3. 避免救災物資之重覆性發放。 4. 避免救災物資之浪費。 5. 救災物資之管制與維護。 6. 維護學校及避難收容場所之安全。 7. 回報校安中心建物及設施災損。	代課老師協助支援。

緊急救護組 代理護理師：林育詩 輔導組長：楊淑閔 專輔教師：吳書慧 科任教師：賴慎葳	1. 傷病人員於現地之檢傷分類。 2. 施以正確之緊急救護術。 3. 醫護環境之淨空及安全維護。 4. 避免人員受到二次感染。 5. 設立急救站。 6. 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7. 安撫及心理諮商。 8.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	
---	--	--

※過程錄影：李耀宗老師

※過程拍照：謝欣芸老師(新大樓)、杜湘蓮老師(新大樓樓梯)、彭怡莓老師(操場)、呂沅潤老師(舊大樓)、藍宜涵主任(幼兒園)

陸、預期效益：

期望藉由完備、落實的防災計畫，從減災、整備、應變與復原之推展，使災害來臨時，迅速應變，把損傷減到最低，防止二次災害擴大；透過宣導、演練達到教化效果，並建立各處室橫向聯絡的機制，災害發生時可快速啟動聯絡網，使應變、復原之處置能迅速且完備。

柒、本計畫奉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處室：

會辦處室：

決行：

生教組長

幼兒園主任

人事主任

校長

學務主任

教務主任

總務主任

附件一、防災避難掩護應變程序：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一、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場地：(如圖書館、科任教室、專任教室、幼兒園、各行政辦公室或醫務室等)

(一) 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保護頭部及身體，避難的地點優先選擇如下：

- (1) 桌子或堅固的物品下方(桌子物件若可能造成傷害則不宜，例如：玻璃桌面)。
- (2) 牆角，要確認上方懸掛物品是否可能墜落、是否有玻璃窗可能爆裂等危險狀況。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 (1) 玻璃窗戶旁。
- (2) 電燈、吊扇、投影機下等易墜落物下方。
- (3) 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 (4) 黑板、公布欄下。

3. **遵循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若使用輪椅、助行器等輔具者，應以鎖住、掩護、穩住，直到地震搖晃結束。**

4. 躲在桌下時，應盡可能趴下，壓低頭部，**優先保護頭頸部**，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及桌子。到任何空間都要養成習慣，快速瀏覽地震發生時可能的保護屏障，避免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造成傷害。

(二) 當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緊急避難疏散路線，進行避難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應依規劃路線疏散。疏散時可用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例如：較輕的書包、軟墊、墊板反折形成緩衝等)；若學生行走仍需要牽手或老師引導，則建議可用頭套或頭盔等輔助器材。
2. **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遵守「三不原則」：不推、不跑、不語。**大聲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因而造成意外。若學生面對突發事件有所恐懼或慌張，因而有放聲大哭或突然言語不止等壓力行為，老師仍應盡可能引導學生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務必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留意低年級及特殊需求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等)之避難疏散需求。

(三) 抵達安全地點(操場或其他地點)後，教職員工生均應確實點名，確保所有人員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情緒；若有人員未到(或受傷)，應盡速執行相關應變任務。

二、學生在室外：

(一) 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應立即趴下，保護頭部，並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2. 在操場，應立即趴下，遠離籃球架旁，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3. 千萬不要觸及掉落的電線。

(二) 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

※特別注意事項：

- (一) 低年級學生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
- (二) 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遠離火源或化學藥品，尋找安全的掩護位置，並依地震避難掩護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稍歇後關閉火源、電源，進行疏散避難。如果正在火源、電源旁，在能力所及可順手關閉火源或電源，再行就地避難；如果不在順手範圍，應先就地避難，優先保護自身安全。
- (三) 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先注意是否有掉落物，於座位就地掩蔽並保護頭頸部，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
- (四) 在建築物內需以具備緩衝效果之物品保護頭頸部；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若已無墜落致傷之可能，則不需再特別掩護。
- (五) 地震大力搖晃時，移動可能導致跌倒，毋須特別前往開門與關閉燈具電源；地震稍歇且啟動疏散時，應記得關閉使用中之電源。

三、檢附相關參考照片如附：

地震避難3步驟(趴下 Drop、掩護 Cover、穩住 Hold on)。



行動不便者避難3步驟



(一)全民地震避難演練範例一



(二)全民地震避難演練範例二

